

1. 請將下列三段文字翻譯成英文 70%

父權的現身可以像是這樣，非常幽微，不明究理；但也可以很直接。比方說，剛開始約會的男生，什麼都好，唯一露出馬腳的是微笑著評論：「妳再瘦個五公斤一定很好看。」自詡進步的運動圈，不管內部分工如何，媒體來了鏡頭總是追著男性發言人。任何專業人士若是男性，理所當然地做教授、法官、作家、機要、總統；若是女性，則必須冠上特別說明，才可以做女教授、女法官、女作家、女機要與女總統。

父權有時候也不那麼直接，是包裝在善意裡，一打開來看才明白是規訓，甚至是壓迫。從小看你長大的鄰居阿姨，提醒說洋裝太短了，自己要注意一點不要讓人想入非非。尊敬的指導老師，開會時坐到對面，開玩笑說開會就是看著美女才有效率。

父權體制是一座迷宮，男人女人異性戀同性戀都在那裡面行走。有些路是死胡同，走進去就沒有前途。有些路坡度特別高，阻力特別大，爬過去了卻到不了目的地，甚至還繞遠路。父權說，女人要美麗、溫柔、善解人意、具備團隊精神。不溫柔不美麗，那妳就等著爬坡繞遠路吧。父權也說，男人要強悍、果斷、保家衛國。如果你恰好是個敏感細膩、宜室宜家的男孩子，那就走進死胡同裡被霸凌吧。父權準備好了路給我們走，不乖乖走，就受挫；乖乖走，就得賞。因此女孩們忙著美白瘦身，男孩們忙著賺錢養家。跟著父權走，是一條路，但這真的是屬於我的路嗎？

(摘自風傳媒 許菁芳)

見背面

題號：50

科目：中譯英

節次：2

國立臺灣大學107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題號：50

共 2 頁之第 2 頁

2. 請將最後一個段落（框框內文字）翻譯成英文 30%

在臺北唸書的時候，常常很想念高雄。太想念了，因此很少回家。我寧可在臺北悶燒著想望晴朗乾燥的冬天，也不願意面對每一次自南返北，上客運時疲倦蒼白的無力感。

我在臺北沒有家——宿舍窄小幽暗，除了躺著就是坐在小桌前盯螢幕。

我在臺北沒有家——這個城市金玉其外，敗絮其中，明明負擔不起的，卻人人都要打扮光鮮亮麗，不斷餵食肥大的慾望：吃啊吃，買啊買。

臺北使人意志消沉，目光短淺。我曾經抱著多麼遠大的理想期待著臺北：啊，椰林大道霓虹燈，政治理想燃燒的中正廟與自詡臺北曼哈頓的信義區。去到臺北我就能夠最接近世界。那裡必定會有許多（跟我一樣）充滿夢想一般的人吧，我們會一起活滿二十歲的青春吧，我們會改變世界的吧。

臺北有一張欺善怕惡的臉孔。以為它是笑著的，接近一點卻認清它的目光從來沒在你身上。我以為是我年紀還小，總想著，「長大就會好了吧？」我現在還在這食物鏈的底層做浮游生物，待我力爭上游，待我獨立自主，日子就會不一樣了吧。

那時的我，臺北必然會更像家，是可以經營生活的地方。

既然是南部上來的小孩，在臺北南區落腳，也是理所當然的事情。挨著大學社區慢慢地生出根來，在奇形怪狀的舊公寓裡探找一席之地。二十幾歲的時候，不敢跟大城市討什麼生活，一張床一張書桌就可以，委屈著也不敢覺得自己委屈，害怕那委屈的念頭一成真，就真委屈了。

日子久了也就習慣。幸好這座城市還有些小確幸的生活可以享受。

臺北幾年，翻過幾頁，終於和平共處。它冷臉由它冷臉，我的一張熱屁股找到店家就坐下來吃飯。吃飯請客搞革命，生活裡綿密的人際網絡緩緩地鋪散開來：我知道朋友們住在哪裡。他們的生活作息如何。誰喜歡哪家店，誰又對誰有點意思。這些散落的資訊自成體系，我熟知分析它的各種角度。看準了角度切入，人們在一通簡訊的距離之外。臺北數年，我以為自己擰得一叢舒適圈。這裡有我深愛的人們，我們之間、之上，有我們深愛的土地。

試題隨卷繳回

(摘自風傳媒 許菁芳)